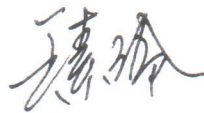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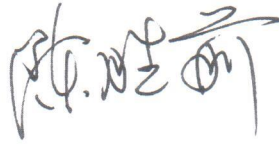
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黄建红先生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提名委员会对黄建红的任职条件与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其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以上人选将按相关程序提名，待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以上提议，将提请董事会决定。

提名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提名委员会

2020年1月